



项目编号：LR2023-ZC0502

陕西交通技师学院智慧黑板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采 购 人：陕西交通技师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里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2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部分	招标内容及要求	34
第四部分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45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57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智慧黑板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 31 号凯创国际 2 幢 1002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R2023-ZC0502

项目名称：智慧黑板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3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智慧黑板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30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3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信息化设备	智慧黑板	44 (台)	详见采购文件	1,300,000.00	1,3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15 个日历日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智慧黑板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

68 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

51 号

(4)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 (财库[2019]9 号)

(5)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财库〔2019〕18 号)

(6)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财库〔2019〕19 号)

(7)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 号)

(8)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 (财库〔2021〕19 号)

(9)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 (陕财办采〔2018〕23 号)

(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 (陕财办采〔2020〕15 号)

(12) 《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 (陕财办采〔2021〕29 号)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范围内产品有效认证证书。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智慧黑板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

(2) 财务状况报告：法人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完整的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审计报告赋二维码)，或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开户备案证明或基本账户信息)

(3) 税收缴纳证明：法人提供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一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等）；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6)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7)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5月31日至2023年6月7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途径：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31号凯创国际2幢1002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3年6月21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31号凯创国际2幢10楼会议室

开标地点：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31号凯创国际2幢10楼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购买招标文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和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七、对本次采购招标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陕西交通技师学院

地址：泾河新城泾阳县永乐镇

联系方式：029-3638125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里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 31 号凯创国际 2 幢 1002 室

联系方式：029-6892658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朱钢

电话：029-68926580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陕西交通技师学院
2	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里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	投标人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4	项目名称	陕西交通技师学院智慧黑板采购项目
5	交付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6	招标范围	招标文件、采购需求等包含的全部内容
7	项目交付期	15个日历日
8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有关技术规范要求
9	报价要求	本次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结合市场价格，自主报价。包含但不限于完成通过合同验收并正常运行所必须的交货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及按国家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是完成招标文件“招标内容和要求”的综合体现。
10	结算方式	1. 结算单位：采购人结算，在付款前，开具发票给采购人。 2. 付款方式：按项目进度付款，货到支付合同总价的 40%，所有产品安装完成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60%。
1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银行转帐 履约担保的金额：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总价款的 5%。由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缴纳至采购人指定账户；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和工期完成，且验收后 5 个日历日内无息退还。
12	现场踏勘	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13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3年6月21日14：00整

14	投标文件有效期	自开标之日起算九十（90）个日历日
15	投标保证金	<p>金额：（大写）人民币贰万陆仟元整（小写）¥26000 元</p> <p>交纳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p> <p>投标保证金应当以网银、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提交；网银转账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达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账户。</p> <p>保证金汇款账户：</p> <p>开户名称：陕西里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城南支行</p> <p>账 号：129909983110902</p> <p>投标保证金退还：</p> <p>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后须将合同原件扫描后（PDF格式）发送至【合同邮箱：1245105254@qq.com】，邮件名称及合同电子版名称为：合同+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p>
16	投标文件份数	<p>本次招标需提交投标文件共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p> <p>开标一览表壹份；电子版投标文件壹份（电子版为投标文件正本签字盖章后的PDF格式扫描件，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电子文件用U盘拷贝，提供光盘或未提供按无效文件处理。开标现场查验电子版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电子版投标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电子版投标文件放置在“正本”密封袋内；另外单独封装一份开标一览表。</p>
17	装订要求	<p>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均应采用胶封方式装订，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p>

18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19	开标时间、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6月21日14：00整 开标地点：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31号凯创国际2幢10楼会议室
20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1人及评审专家4人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评审专家由有关人员在陕西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采购人派代表进入评标委员会的须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
21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工业
22	特别提示	<p>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合格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自行注册登记，未注册登记入库的投标人责任自负。</p> <p>2、正文与前附表表述不一致时，以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p> <p>3、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p> <p>采购人应当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确定拟采购项目是货物、工程还是服务项目。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当满足下列条件：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应当由中小企业制造，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应当由中小企业承建，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的承接商应当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作出要求。</p>

一. 名词解释

1、采购人：陕西交通技师学院

- 2、监督机构：陕西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及采购人纪监部门
- 3、采购代理机构：陕西里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4、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5、评标委员会：依据《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组建，依法履行评审采购活动职责的评审成员
- 6、“节能产品”或“环保产品”：国务院有关部门发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
- 7、中标人：由评标委员会推荐经采购人确认的投标人

二. 投标人

1、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2、投标委托

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参加投标相关的全部费用。

4、投标标的物

如涉及，投标人应优先选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公布的《节能环保产品目录》的标的物。

5、项目现场勘察

如涉及，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的现场考察。投标人未在指定时间进行勘察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组织。

6、样品递交

如涉及，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递交样品。

三. 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需求编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2) 适用范围

本次招标依据采购人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招标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3) 招标文件的购买：招标公告发布后，投标人应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投标人自行转让或复制的招标文件视为无效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招标使用。

2、招标文件的澄清

对招标文件中有难以理解或参数有疑义的内容，须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书面资料，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再无疑义，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3、招标文件的修改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可以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媒体上发布公告。不足 1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评标处理依据

评标委员会有权对在开标、评标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款，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5、解释权归属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四. 招标要求

1、招标内容

本次招标为：陕西交通技师学院智慧黑板采购项目。投标人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

和经营范围对项目进行投标，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只投其中的一部分内容。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如果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本次投标将被拒绝（视为无效投标）。开标、询标、评标、定标、签订合同均以项目为单位进行。

2、投标人须提交以下资质证明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2) 财务状况报告：法人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完整的2022年度审计报告（审计报告赋二维码），或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开户备案证明或基本账户信息）；（原件）

(3) 税收缴纳证明：法人提供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一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原件）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等）；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原件）

(5)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原件）

(6)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原件）

(7)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备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以上(1) - (7)项为必备资格，投标文件正、副本中附上述资格条件的复印件加

盖投标人公章，缺项或未按要求响应的即视为无效投标；单独递交上述必备资格证明文件进行资格审查，过时不接受任何补充资料。资格审查时，以上要求提供原件的资格不接受扫描件，不满足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3、限制投标要求

(1) 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2)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单位，不得再参加同一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或者存在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以及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内的。

(4)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5)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 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4、投标文件的编制

4.1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此投标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与矛盾时，以中文为准，其准确性由投标人负责。

4.2 投标文件必须根据招标文件提供的内容及格式编制，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响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按照格式要求填写的投标函；

(2) 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表、技术指标偏差表（提供详细的技术指标、配置和参数）；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 按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
- (5) 投标人的投标方案；
 - A、企业简介
 - B、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响应说明
 - C、技术参数及方案
 - D、产品彩页资料
 - E、履约能力
 - F、售后服务及培训措施
 - G、保证金缴纳凭证
 - H、业绩证明材料
 - I、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 J、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担保函
- (6) 投标人承诺书。

4.3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4.4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任何对招标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投标文件存在的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5、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

(1) 根据财政部与有关部门联合签署了《关于对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4〕3062号)、《失信企业协同监管和联合惩戒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5〕2045号)、《关于对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5〕3062号)、《关于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6〕141号)、《关于对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开展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6〕1001号)，依法限制相关失信主体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2) 信用记录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为投标人信用记录的查询渠道，提供查询截图附在投标文件正副本中，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信用记录的使用及时间截点

如果投标人（包含法定代表人）被查实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已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投标为无效投标。从名单中被移出或期限届满的，则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6、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是指产品到达使用地点，达到正常使用条件下的所有费用，包括完成通过合同验收并正常运行所必须的交货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及按国家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以招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投标依据；

(2)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上，标明投标总报价、交货期、质保期；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或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它商品、服务不予接受，也不属于唱价内容；

(3) 投标货币：人民币；

(4) 开标一览表应有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的签字；

(5) 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6) 凡因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投标人自负；

(7) 当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7、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 投标人须依据招标文件内容和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公章或签字；

(3) 投标人名称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公章；

(4) 投标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在改动处签字方为有效；

(5)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8、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算九十（90）个日历日；投标文件有效期短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履行完毕。

9、投标保证金

(1) 本次投标活动需交纳保证金为：人民币贰万陆仟元整（¥26000 元）；

(2) 投标保证金应以网银、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提交，网银转账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达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账户；

(3) 投标文件中附银行转账凭证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备注 1、投标保证金以投标人名称汇款, 如以个人名义汇款, 视为无效;

2、银行转账凭证须标明项目编号。

(4) 保证金汇款账户：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称：陕西里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城南支行

账号：129909983110902

(5) 投标人未交纳、未按规定时间交纳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权利。

(6) 投标保证金的交付单位和投标人的名称必须一致，否则将视为投标无效。

(7)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A、未中标人：所有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至原汇款账户；

B、中标人：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持合同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8)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A、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的；

B、投标人有围标、串标行为，经查证属实的；

C、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D、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E、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F、中标人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G、由于中标人的原因导致中标无效的；

H、投标人有严重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禁止行为的；

I、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0、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在投标文件中附投标人须知投标人资格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法人委托书为原件），并加盖公章；原件核查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具备承担本项目供货的资格条件、能力和信誉。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 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 投标文件的密封：

A、本次招标需提交投标文件共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开标一览表壹份；电子版投标文件壹份（电子版为投标文件正本签字盖章后的 PDF 格式扫描件，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电子文件用 U 盘拷贝，提供光盘或未提供按无效文件处理。开标现场查验电子版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电子版投标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投标文件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填写，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页码并编制目录；正、副本分别胶装并分别封装（封袋须密封完好），不接受活页及未胶装的其他资料，电子版投标文件放置在“正本”密封袋内。在封袋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封线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标识。

B、开标一览表除装订在投标文件正副本中，再单独封装一份，封袋正面要粘贴标识，在封袋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封线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C、投标文件正本中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须为原件，其它资质证明文件为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正副本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逾期送达或者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对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实质性格式（装订、纸张、文件排序为非实质性格式）、数量和方式胶装、封装、签署、盖章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

D、封袋正面标识式样（参见格式 A、B）。

E、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的，属投标人的责任。

(2)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标记的投标文件、误投或过早启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并退回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除格式外，投标人可根据评标办法在投标文件中添加相关资料）。

3、投标文件递交

(1) 投标人必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将全部投标文件递交至开标现场；

(2) 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投标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责任；

(3) 采购代理机构在宣布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拒绝接收任何人送达、递交的投标文件；

(4) 无论投标人中标与否或者废标，其投标文件恕不退还。

4、投标截止时间

(1) 投标人必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递交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在截止时间后拒绝接收任何投标文件。

(2) 因采购人推迟投标截止时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

知所有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5、投标文件的修改、补充或撤回

(1) 投标文件递交后，如果投标人提出书面修改、补充或撤回投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2) 投标人补充、修改投标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修改或补充的内容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标记，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撤回投标文件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投标文件，随后必须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的要求撤回投标文件的书面材料；撤回投标文件的时间以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到达时间为准；

(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保证金的除外；

(5)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6)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补充和修改。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六. 开标、评标、定标

1、开标

(1) 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按开标会议议程组织开标。

(2) 开标大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代表、监督机构代表、投标人法定代表

人或被授权人、有关工作人员参加，参加开标的人员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3) 投标人应遵守开标会议议程的有关安排，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应在相关确认文件上签字确认；否则因此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4) 开标时由监标人（若有）和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共同查验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记录。投标人若有报价和优惠未被唱出，应在开标时及时声明或提请注意，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5) 采购代理机构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

(6) 在开标时没有启封和读出的投标文件，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

2、资格审查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在资格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的；
- (3) 投标人存在失信记录的。

3、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及职责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 1 人及评审专家 4 人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评审专家由有关人员在陕西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采购人派代表进入评标委员会的须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责任和义务：

A、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廉洁地参与评审工作；

B、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并做出评价；

C、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D、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E、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投标人的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

F、当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G、要依法独立评审，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H、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I、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J、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K、编制评标报告；

L、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M、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3、投标文件的初审

(1) 初审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 资格性审查：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三条规定，采购人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或者出具授权函委托代理机构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3) 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但不限于），不得进入评审环节：

A、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B、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实质性格式（装订、纸张、文件排序为非实质性格式）、数量和方式胶装、封装、签字、加盖公章的；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的；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但开标现场的签字人为法人的；

C、投标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报价货币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D、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

E、投标文件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或条款的；

F、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4) 投标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A、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B、投标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备注：同时出现上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部 87 号令》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若开标一览表规定的内容未填写或未填写全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其投标无效。

E、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但采购内容不相符的视为无效）；

F、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为准；

G、文字与图表不符时以文字为准；

H、分项报价表中的产品技术参数、规格型号与技术偏差表不一致时，以分项报价表为准；

I、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并且其投标保证金也将被没收。

(5) 公开开标后，直到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为止，凡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及被授标意见等内容，评标委员会成员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4、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按无效文件处理：

A、投标人超出经营范围进行经营的；

B、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C、投标人未经过正常渠道购买招标文件，或投标人名称与购买招标文件时登记的投标人名称不符的；

D、投标人不具备资格条件的；

E、实质性内容不响应或未满足的（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报价、项目交付期、付款方式等）；

F、投标人资格条件的有效性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未提供有效性证明材料的；

G、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实质性格式（装订、纸张、文件排序为非实质性格式）、数量和方式胶装、封装、签字、加盖公章的；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的；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但开标现场的签字人为法人的；

H、投标文件有涂改，涂改处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的；

I、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

J、投标人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K、提供虚假资质、虚假证明材料（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出现虚假应答的，除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外，还将按照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L、投标文件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或条款的；

M、投标人前期参与了本次招标项目方案设计的；

N、在政府采购或其它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未能按期履约的；

O、当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P、投标报价子目出现漏项或报价数量与招标文件要求不符的；

Q、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性能指标与招标文件要求出现重大负偏差的；

R、提供虚假技术参数、性能指标；

S、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T、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U、投标人主体存在失信记录的。

5、澄清

(1) 评标委员会有权就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向上述步骤初审合格的投标人提出询问或澄清要求；投标人将有关澄清、纠正、说明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澄清、纠正、说明的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实质性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报价、项目交付期、付款方式等。

(3) 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拒绝该投标。

(4)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5)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评审

(1) 评标委员会只对有效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比较。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和评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 采用综合评分法：在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评标总得分相同，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3) 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评审步骤如下：

1. 单一产品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参数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技术参数得分均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 非单一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全部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

(4) 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下内容进行综合比较，独立评审、自主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到低汇总排序，以项目为单位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结果写出评审意见。如果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书面签署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审意见中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果。

(5) 评标委员会须对畸高、畸低的重大差异评分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

(6) 评审指标分值构成 (总计 100 分)

投标报价	30分
技术参数及方案	32分
履约能力	14分
产品演示	10分
售后服务及培训措施	12分
文件编制	2分

(7) 评审指标

<p>投标报价 (30分)</p>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注：1、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参见政府采购政策评分标准；</p>	
<p>技术参数及方案 (32分)</p>	<p>基本分 22 分：带▲项为重要技术指标、参数，其他为一般技术指标、参数；完全符合、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没有负偏离计 20 分；重要技术指标、参数有一项不满足的扣 1 分；一般技术指标、参数有一项不满足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p>	<p>投标人应尽可能多的提供充足的佐证材料（检测报告、官网截图等）予以</p>

	<p>加分项 2 分：在所投产品技术指标没有负偏离的前提下，产品的技术指标和性能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并具有实际使用价值的提升，经评审委员会一致认定每项加 0,5 分，满分 2 分。优于指标须有佐证材料，否则不予加分。</p>	<p>证明参数(特别是带▲项的技术参数)的技术响应性,；经评审专家审定方可得分。</p>
	<p>提供产品安装技术方案,智慧黑板安装后必须与学院教室原有的校园电视台、广播系统项目无缝对接,技术方案完善成体系,流程科学合理,内容有针对性,按优劣计 1-4 分,未提供不计分。</p>	
	<p>提供项目实施方案,供货组织、质量控制、进度控制、安全保证等措施完整,切实可行,按优劣计 1-4 分,未提供不计分。</p>	
<p>履约能力 (14 分)</p>	<p>提供针对本项目所投产品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计 2 分,未提供不计分。</p>	
	<p>提供针对本项目所投产品经厂家确认的产品彩页,计 1 分,未提供不计分。</p>	
	<p>为保障本次采购产品的质量及性能和后续的培训服务,生产厂商应具有相应实力,包括但不限于所投产品厂家需达到超高清智慧交互显示终端主要性能技术规范、多媒体教学环境工程建设规范、软件能力、数据管理能力等,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按优劣计 1-5 分,未提供不计分。</p>	
	<p>提供投标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类似项目业绩(业绩包含合同和中标通知书),每提供 1 份业绩计 2 分,最多计 4 分;提供的业绩有验收合格证明的加 1 分,最多加 2 分,满分 6 分。</p>	

<p>产品演示 (10分)</p>	<p>为了保障所投产品质量的稳定性与可靠性，投标人现场提供所投产品（86寸智慧黑板）演示。演示每项均满足要求得10分，单项不满足及不演示扣2分。演示项如下：</p> <p>1、整机可调节左右声道平衡；在中低频段，高频段分别有-12dB~12dB范围（或优于）的调节功能。（2分）</p> <p>2、整机支持色彩空间可选，包含标准模式和sRGB模式，在sRGB模式下可做到高色准$\Delta E \leq 1.5$。（2分）</p> <p>3、智慧黑板具备多种纸质护眼模式，支持在任意通道下对显示画面实现纹理实时调整；纸质纹理包含牛皮纸、素描纸、宣纸、水彩纸、水纹纸等；支持透明度调节；支持色温调节。（2分）</p> <p>4、整机摄像头支持环境色温判断，根据环境调节合适的显示图像效果。（2分）</p> <p>5、采用按压式卡扣。（2分）</p> <p>（各投标人现场演示时间为每家十分钟，须自备演示设备及网络）</p>
<p>售后服务及培训措施 (12分)</p>	<p>售后服务机构健全，能够提供本地化服务，投标人及厂家在省内设有售后服务网点（提供营业执照、房产合同等证明材料）；（0-2分，未提供不计分）</p> <p>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人员配置情况及社保证明材料等；（0-2分，未提供不计分）</p> <p>提供项目交付用户后出现故障响应时间及措施、日常维护、售后服务承诺等；（0-2分，未提供不计分）</p>

	<p>针对本项目具有可行的全方位培训方案，培训采购人指定的教师和管理人员，提供完备的适合教师应用的培训内容体系，有完善的数据统计及调研分析电子化系统资源；（0-2分，未提供不计分）</p> <p>培训团队具备一线教师培训经验，组织过教师团体集中训练，并获得相关方的认可（提供公开新闻报告或权威报告等证明材料），有专职的教师顾问团队及稳定的讲师（提供相关资格证明材料）；（0-2分，未提供不计分）</p> <p>提供所投产品的正版培训教材（电子版或者纸质版），正版培训教材为国家正式注册登记的出版社发行的正版图书（提供图书著作权、出版编目(CIP)数据、出版单位名称、扉页复印件加盖公章）；（0-2分，未提供不计分）</p>
<p>文件编制 (2分)</p>	<p>投标文件编制规范、双面打印，不满足或有一项不满足均不得分。</p>
<p>备注</p>	<p>1、在评审期间，评标委员会只对需要询问的投标人进行询问，询问投标人的顺序则按照评标委员会的评审要求；</p> <p>2、以上所须提供的业绩、证书证明、技术文件等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装订在正副本中，原件备查。</p>

7、其它说明事项：

评审过程中，如涉及，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具有环境标志、节能、自主创新的产品。（注：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节能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颁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8、政府采购政策评分标准：

8.1、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1) 对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2) 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的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4%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4%)。

(3) 参加本项目的小微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未提供的不视为小微企业。投标人须做出承诺，保证真实性，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4) 小微企业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标准确认。

8.2、监狱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2) 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监狱企业按《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标准执行。

8.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评分标准

(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的不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8.4、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1) 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的有关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节能清单

所列产品包括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标注“★”的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其他品目为政府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

(2) 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环保清单所列产品为政府优先采购产品。

(3) 若节能、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8.5、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属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可在陕西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合作银行中选择，根据各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并根据方案中列明的联系方式和要求向相关银行提出信用融资申请。银行根据企业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中、小、微企业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对拟用于信用融资的政府采购合同，供应商在签署合同时应当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申明或提示该合同将用于申请信用融资，并在合同中注明融资银行名称及在该银行开设的收款账号信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进行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时，应当将上述信息在政府采购合同中予以特别标记。

省本级政府采购资金支付时，各采购人必须将采购资金支付到备案合同中指定的融资银行及收款账号，以保障贷款资金的安全回收。各市县操作程序由各地结合本地实际自行拟定，但应当体现“便捷高效、监管有效、风险可控”的原则。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划型标准严格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出台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9、定标

(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评标结果报告送达采购人。

(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结果报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结果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同时书面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3)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采购人“中标复函”后，二个工作日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公示期一个工作日，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4) 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收到异议后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10、评标过程保密

(1) 开标之后，直到授予投标人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向投标人或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企图影响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投标将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1、宣布废标的权利：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将宣布废标，并将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开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采购预算单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七、询问与质疑

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原件。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3、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投标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质疑函由授权的投标代表签字的应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4、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5、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6、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7、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

(1)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以书面形式提交质疑函、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原件。

(2) 联系部门：招标部

联系人：朱钢

联系电话：029-68926580

电子邮箱：1245105254@qq.com

通讯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 31 号凯创国际 2 幢 1002 室

8、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1) 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

(2) 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以传真、电子邮件、移动通信等形式即时收悉提交的质疑材料；

(5) 质疑未按质疑函范本格式提出的；

(6) 质疑书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7) 质疑书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8)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9)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八. 合同

1、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二十五（25）个日历日内，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供货合同。同时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招标文件及中标人投标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招标活动。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招标活动。

4、中标后，中标人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保质保量完成本项目，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接受分包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5、根据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可会同采购人负责监督、协调和处理履约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6、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陕西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九. 招标代理服务费

1、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付清，投标保证金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2、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计取。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	------	------	------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十. 重新招标

投标截止时实际参加投标的单位不足三家或在评标期间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或对招标文件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重新招标。

十一. 其它

1、中标人确定后，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或未能按照规定的时间提供履约担保，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评审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人。同时报请监督机构予以通报，禁止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并没收其保证金。给采购人造成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1~3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 (1)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2)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4)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规定的其他情形；
- (5)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情形。

3、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第三部分招标内容及要求

一、招标内容

- 1、项目名称：陕西交通技师学院智慧黑板采购项目
- 2、项目交付期：15 个日历日
- 3、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4、核心产品：智慧黑板
- 5、质保期：不少于5年

二、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	单位
1	智慧黑板 (一)	<p>一、整体设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86 寸，整机采用全金属外壳，三拼接平面一体化结构，主副屏过渡平滑并在同一平面，中间无单独边框阻隔。 2. 主屏支持普通粉笔直接书写，整机两侧副屏可支持以下媒介（普通粉笔、液体粉笔、成膜笔）进行板书书写。 3. 整机采用 UHD 超高清 LED 液晶屏，显示比例 16:9，分辨率 3840×2160。 4. 整机采用防眩光玻璃，钢化玻璃表面硬度≥9H。 5. 整机可调节左右声道平衡；在中低频段，高频段分别有 -12dB~12dB 范围（或优于）的调节功能。 6. ▲整机内置扬声器，总功率不小于 60W。 7. ▲整机内置扬声器采用缝隙发声技术，喇叭采用槽式开口设计，≤5.8mm。 8. 采用红外触控技术，支持 Windows 系统中进行≥20 点触控，支持在 Android 系统中进行≥10 点触控。 9. 整机支持色彩空间可选，包含标准模式和 sRGB 模式，在 sRGB 模式下可做到高色准$\Delta E \leq 1.5$。 <p>二、接口及按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整机具备前置按键，支持通过前置按键进行开关机等操作。 2. ▲支持通过前置面板物理按键一键启动录屏功能，可将屏幕中显示的课件、音频内容与老师人声同时录制。 3. 智慧黑板具备多种纸质护眼模式，支持在任意通道下对显示画面实现纹理实时调整；纸质纹理包含牛皮纸、素描纸、宣纸、水彩纸、水纹纸等；支持透明度调节；支持色温调节。 4. ▲外接电脑设备通过双头 Type-C 数据线连接至整机，可调用整机内置的摄像头、麦克风、扬声器，可在外接电脑上控制整机拍摄教室画面。 	40	台

	<p>5. 前置 Type-C 接口,支持通过不带转换转置的外部线缆,实现外接电脑 HDMI 信号的接入显示。</p> <p>三、整机功能</p> <p>1. ▲整机内置非独立摄像头,可拍摄≥ 1300万像素数的照片,摄像头视场角≥ 130度。具备摄像头工作指示灯。</p> <p>2. 整机摄像头支持环境色温判断,根据环境调节合适的显示图像效果。</p> <p>3. 整机采用硬件低蓝光背光技术。</p> <p>4. 触摸屏在照度 100K LUX (勒克司)环境下仍能正常工作。</p> <p>5. 通过由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制定的视觉舒适度 (VICO) 评价体系测试,并达到视觉舒适度 A 级或以上标准。</p> <p>四、嵌入式系统:</p> <p>1. Android 系统下,互动白板支持对已经书写的笔迹和形状的颜色进行更换。</p> <p>2. 无 PC 状态下,Android 系统内置白板支持十笔书写及手掌擦除,手掌擦除的面积根据手掌与屏幕的接触面大小自动调整,白板书写内容可以 PDF、IWB 和 SVG 格式导出。支持≥ 10种平面图形工具。支持≥ 8种立体图形工具。</p> <p>3. 嵌入式系统版本不低于 Android 11。</p> <p>五、OPS 模块</p> <p>1. 主板南桥采用 H410 或 H510 芯片组,搭载 Intel 酷睿系列 i5CPU 内存: 8GB DDR4 笔记本内存或以上配置,硬盘: 256GB 或以上 SSD 固态硬盘,具有独立非外扩展的视频输出接口: ≥ 1 路 HDMI, ≥ 3 路 USB。</p> <p>2. 和整机的连接采用万兆级接口;和整机的连接接口针脚数≥ 40pin</p> <p>3. 采用按压式卡扣。</p> <p>(带▲项为重要技术指标、参数,需提供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p>	
--	--	--

2	智慧黑板 (二)	<p>一、整体设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98 寸，三拼一体化，显示比例 16:9，分辨率 3840×2160。 2. ▲主屏支持 NFC 一键碰传功能,可对具备 NFC 功能的手机、平板等电子及进行连接，将画面显示到设备上，同时显示设备数量≥4 个。 3. 整机内置全通道侧边栏快捷菜单，实时显示日期、小工具、快捷设置、应用软件、亮度/音量调节、教室物联入口,在任意显示通道下均可通过侧边栏一键进入该触摸菜单。 4. ▲整机采用防眩光玻璃，钢化玻璃表面硬度≥9H。 5. 整机支持高级音效设置，可调节左右声道平衡；在中低频段，高频段分别有-12dB~12dB 范围(或优于此范围)的调节功能。 6. 整机内置扬声器，总功率不小于 60W。 7. ▲整机内置扬声器采用缝隙发声技术,喇叭采用槽式开口设计，≤5.8mm。 8. 采用电容触控技术，支持 Windows 系统中进行≥20 点触控，支持在 Android 系统中进行≥20 点触控。 9. 整机支持色彩空间可选，包含标准模式和 sRGB 模式，在 sRGB 模式下可做到高色准$\Delta E \leq 1.5$ <p>二、接口及按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整机具备前置按键，支持通过前置按键进行开关机等操作。 2. ▲支持通过前置面板物理按键一键启动录屏功能，可将屏幕中显示的课件、音频内容与老师人声同时录制。 3. 智慧黑板具备多种纸质护眼模式，支持在任意通道下对显示画面实现纹理实时调整；纸质纹理包含牛皮纸、素描纸、宣纸、水彩纸、水纹纸等；支持透明度调节；支持色温调节。 4. ▲外接电脑设备通过双头 Type-C 数据线连接至整机， 	4	台
---	-------------	---	---	---

	<p>可调用整机内置的摄像头、麦克风、扬声器，可在外接电脑上控制整机拍摄教室画面。</p> <p>5. 前置 Type-C 接口，支持通过不带转换转置的外部线缆，实现外接电脑 HDMI 信号的接入显示。</p> <p>三、整机功能</p> <p>1. ▲整机内置非独立摄像头，可拍摄≥1300 万像素数的照片，摄像头视场角≥130 度。具备摄像头工作指示灯。</p> <p>2. 整机摄像头支持环境色温判断，根据环境调节合适的显示图像效果。</p> <p>3. 整机采用硬件低蓝光背光技术。</p> <p>4. 触摸屏在照度 100K LUX（勒克司）环境下仍能正常工作。</p> <p>5. 通过由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制定的视觉舒适度（VICO）评价体系测试，并达到视觉舒适度 A+级或以上标准。</p> <p>四、嵌入式系统：</p> <p>1. Android 系统下，互动白板支持对已经书写的笔迹和形状的颜色进行更换。</p> <p>2. 无 PC 状态下，Android 系统内置白板支持十笔书写及手掌擦除，手掌擦除的面积根据手掌与屏幕的接触面大小自动调整，白板书写内容可以 PDF、IWB 和 SVG 格式导出。支持≥10 种平面图形工具。支持≥8 种立体图形工具。</p> <p>3. 嵌入式系统版本不低于 Android 11。</p> <p>五、OPS 模块</p> <p>1. 主板南桥采用 H410 或 H510 芯片组，搭载 Intel 酷睿系列 i5CPU 内存：8GB DDR4 笔记本内存或以上配置，硬盘：256GB 或以上 SSD 固态硬盘，具有独立非外扩展的视频输出接口：≥1 路 HDMI， ≥3 路 USB。</p> <p>2. 和整机的连接采用万兆级接口；</p> <p>3. 采用按压式卡扣。</p> <p>（带▲项为重要技术指标、参数，需提供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p>	
--	---	--

3	互动软件	<p>整体设计</p> <p>1、公网连接：不需借助任何外接设备，在公网环境下即可支持学生端手机、平板同教师端进行连接。</p> <p>2、扫码连接：支持学生端通过输入连接码和扫描二维码两种方式，进入课堂，同步完成考勤签到。</p> <p>3、互动反馈系统：具备公网互动反馈功能，将所有学生端和教师端连接一起构建成互动反馈系统，在系统里面教师可以单选，多选，判断，观点，抢答，抽选，提问箱，文件下发，批注下发。</p> <p>教师端</p> <p>1、▲统计考勤：互动反馈系统支持无感考勤功能，学生连接成功后名字可显示在签到列表上，签到列表实时统计已签到人数，并查看未到的人员。</p> <p>2、班级创建：支持老师主动创建班级，创建成功后，每次登录教师端即可直接进入班级列表，选择班级进入课堂。</p> <p>3、互动答题系统：支持课中互动反馈系统，提供单选、多选及判断题功能，可一键下发答题指令，支持一次下发多道题目，最多可下发 99 道题目，学生作答结果实时显示。支持切换柱状图按全班或分组答题结果展示，以提供小组间作答对比。</p> <p>4、抢答抽选：互动反馈系统支持抢答、抽选功能，活跃课堂氛围。</p> <p>5、▲头脑风暴：支持在小组端开启头脑风暴，支持≥10个组员通过学生端上传想法，如果内容有误可随时撤回，头脑风暴结果可一键发送至学生端，实现内容即时保存和查看。</p> <p>6、学情报告：互动反馈系统在上课结束后支持实时生成课程报告，课堂报告支持查看签到人数，课堂互动总数，平均参与度，提问个数，支持查看考勤详情，互动详情和提问详情。</p>	1	套
---	------	---	---	---

	<p>7、▲资料下发：支持教师端一键下发资料到全体学生端，并且支持撤回功能。下发的资料支持的文件多样，包含但不局限于以下格式：音视频格式，文档格式，图片格式。</p> <p>8、课堂答疑：教师端在连接状态下可实时接收到来自学生的提问，提问内容可根据老师操作自动判断为已读或者未读，并且支持问题放大全屏查看。</p> <p>9、批注分发：教师端批注功能支持在课中任意时刻对教师端内容进行批注，并且支持批注内容一键保存，自动上传到教师空间，同时发送到全员学生端。</p> <p>10、▲授课小工具：教师播放课件时，提供授课小工具，包括画笔、橡皮擦、板中板、放大镜和批注分享功能。</p> <p>11、无线传屏：教师端工具栏支持无线传屏，点击开启无线传屏则打开传屏码，老师自带笔记本在互动教学软件输入传屏码即可进行无线传屏。</p> <p>12、课堂互动记录：互动教学软件支持查看课堂互动记录，随时调用课堂发生过的答题，抽选，抢答和观点几种课堂活动的记录进行回顾解答。</p> <p>学生端</p> <p>1、资料回顾：支持接收教师端下发的资料，并且可根据日历查找不同时间接收的资料。支持通过学生端在任意时间查看文件</p> <p>2、资料收藏管理：支持学生端对文件内的资料进行收藏管理，收藏过后的资料可以快速索引到。</p> <p>3、上课提问：学生端在连接状态下，支持任意时刻发起提问功能，输入提问内容即可实时将问题反馈到教师端。</p> <p>4、课堂动态：支持在课堂中记录课堂动态，包括老师下发的文件，老师课堂中的板书，课堂互动结果记录，课堂提问多种类型的记录；</p> <p>5、同步课件：当教师在全屏播放课件的时候，学生端也会同时播放课件，老师翻页学生端也会一起翻页，保证课堂课件同步展示；</p>	
--	--	--

		<p>6、学习空间：学生端互动教学软件 app 上线学习空间，支持学生在学习空间查看老师上传在课程平台的课件，通知记录，笔记记录，作业记录等，学生可以对课件每一页的内容进行提问，收藏，做笔记；</p> <p>7、消息通知：学生端上线消息通知，互动教学软件 APP 可以接受老师在教师课程平台发布的课程通知，并查看课程通知。</p> <p>小程序</p> <p>1、扫码连接：互动教学软件学生端小程序支持微信扫码加入课堂，方便快捷开启课堂互动；</p> <p>2、课堂互动：支持在小程序接收课堂答题互动，支持单选，多选，判断，抢答，观点多种类型的答题互动；</p> <p>3、课堂动态：支持在课堂中记录课堂动态，包括老师下发的文件，老师课堂中的板书，课堂互动结果记录，课堂提问多种类型的记录；</p> <p>4、课堂提问：支持在小程序发起课堂提问，教师端会有提问记录，方便老师对学生疑问进行解答；</p> <p>5、同步课件：当教师在全屏播放课件的时候，学生端也会同时播放课件，老师翻页学生端也会一起翻页，保证课堂课件同步展示。</p> <p>（带▲项为重要技术指标、参数，需提供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p>		
4	教学管理平台	<p>整体功能：</p> <p>1. 系统采用模块化的架构设计 B/S 架构，通过浏览器打开即可使用教师空间中的各项功能模块，微信扫码登录/账号密码登录完成鉴权。</p> <p>2. 基于 Web 浏览器，提供用户统一登录认证功能，包括：手机号码注册、登录、忘记密码、扫码登录、账号管理功能。</p> <p>3. 支持聚合平台所有通知消息，方便用户统一查看，处理来自各个应用的通知。</p>	1	套

	<p>4. 支持通过代办中心处理老师待处理的工作,处理完毕的代办事项会消失在代办中心。</p> <p>5. 支持查看来自信发系统的消息公告,点击以弹窗的形式展示文字,图片,视频等公告消息。</p> <p>6. ▲应能满足不同的使用需求,提供工作台自定义功能,在工作台配置页面,可通过拖拉拽可视化配置组件的方式,完成个性化工作台的配置;工作台可配置组件数量≥25个;每个工作台可配置不同的使用角色,且能看到对应的工作台;同时工作台支持启用和停用管理。</p> <p>7. ▲支持学校自定义角色组,针对角色可设置功能权限;支持自定义角色的管理范围。</p> <p>8. 提供组织管理员管理功能,包括:管理员添加、移除和转移,同时支持设置管理员的管理权限,包括:组织管理,系统管理员管理,角色权限,工作台配置,应用管理,区域语言和操作日志。</p> <p>9. ▲提供应用中心应用管理功能,包括:应用安装、应用卸载。</p> <p>10. 提供统一的日志查询管理功能,包括:按照人员、时间查询操作记录。</p> <p>11. ▲支持学校上架自有应用,创建应用支持添加图标,名称,描述,应用跳转链接;支持应用连接器完成系统和第三方平台的业务数据交换。</p> <p>安全管理:</p> <p>1. 采用一校一码的认证机制,为学校提供专属识别码,通过学校代码进行设备与管理平台之间的关联,保证管理的私密和安全。</p> <p>2. 冰点还原:支持创设系统还原点,实现磁盘级的系统还原保护,可根据教学需要自由选择磁盘分区设立还原点、取消还原点。</p> <p>3. 病毒查杀:支持对外接移动存储设备进行即时病毒检查,确保教学安全。</p>	
--	---	--

	<p>4. ▲弹窗拦截：支持对软件应用弹窗进行无差别拦截，可自定义自动拦截、手动点选拦截、超级拦截，保证教学过程中无干扰。</p> <p>5. 无法通过传统方法（卸载或者关闭程序）来终止软件的运行，保护管理员可有效的管控设备。</p> <p>设备管理平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系统采用B/S混合云架构设计，支持在Windows、Linux、Android、IOS等多种操作系统通过网页浏览器登录使用。2. 系统支持对全校智慧教室的交互智能平板、交互智能录播、交互电子白板一体机设备进行集中运维管理和策略部署。3. 支持根据实际使用场景按照产品类型、建筑物、班级、设备开关机状态分级管理，并可模糊搜索定位管理设备。4. 支持实时查看指令执行状态，并且可监管指令发送日志，对发送失败的指令进行远程重发。5. 支持实时展示所有设备的使用状态及设备运行画面，并可监控单台设备的开机情况、软件使用情况、硬盘使用、内存使用率、设备ID等数据，便于远程定位及维护设备。6. ▲支持自定义循环周期设置锁屏周期指令，并支持一键下课锁屏、开机即锁屏、长时未使用自动锁屏等智能锁屏管理，以及可支持无网络激活码认证解锁、密码解锁，有网络场景下扫码快速解锁。7. 支持远程发送消息通知、文件传输、静默安装软件、倒计时。8. 支持远程实时控制设备，可监测设备当前运行界面，并远程操作设备界面，适用于远程维护和修复设备软件问题。9. 支持查看并导出设备使用数据、软件活跃数据、教学应用数据、健康度分析数据。 <p>移动控制平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移动系统采用Mini Program设计，无需下载单独安装	
--	--	--

		<p>APP 即可使用；兼容 Android、IOS 等多种移动操作系统，便于远程管理及告警信息通知。</p> <p>2. ▲支持查看不同类型设备的在线率、异常指令数、异常设备数及设备详情。</p> <p>3. 支持实时查看设备当前状态及实时画面，并可进行实时远程开机、关机、重启、锁屏、消息推送功能。</p> <p>（带▲项为重要技术指标、参数，需提供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p>		
5	拆除恢复、安装及系统集成、网络接入	<p>1. 智慧黑板安装后必须与学院教室原有的校园电视台、广播系统项目对接融合为一体。原有设备的拆除不得有功能性损坏，须针对拆除后墙面的损伤进行修复及复原。</p> <p>2. 原有的黑板和多媒体设备等拆除后移送到学院指定地点妥善存放。</p> <p>3. 设备安装时所有连接线缆(电源线、网线、高清数据线)、配件、辅材均要求用一线知名品牌、符合国标要求，强制安全的的必须要有 3C 认证。线缆敷设室内隐藏方式配管布线、室外安装桥架敷设。</p> <p>4. 安装时依照综合布线标准设计，布线规范合理，强弱电规范（分离）施工，要具有高扩展性、灵活性、先进性、可管理性。整体美观大方，与黑板墙面整体风格协调。</p>	1	项

三、售后及培训

1. 投标人必须配合学校做好产品使用培训工作。将产品全部功能、常态化软件使用、教学管理平台使用、产品使用注意事项等在使用前针对使用者开展一次全方位、细致周到的培训，保证教师能学会使用该产品。

2. 视情况需要，在使用中及时提供技术服务和使用指导，必要时进行二次全员培训。

3. 质保不少于五年，解决用户的后顾之忧。

第四部分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一、合同内容及金额：即中标人的投标内容及其中标总金额，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二、产品技术规格、数量：即交付的产品技术规格、型号、数量与投标文件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产品技术规格及型号相一致。

三、知识产权：即中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中标货物时，不承担任何涉及知识产权法律诉讼的责任。

四、项目交付期及履约保证金：

项目交付期：15 个日历日

中标人未征得采购人同意和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货，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中标人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说明原由、拖延的期限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通知后，尽快进行情况评估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者通过协商加收误期赔偿金。

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总价款的 5%。由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缴纳至采购人指定账户；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和工期完成，且验收后 5 个日历日内无息退还。

五、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六、结算方式：

1、**结算单位：**采购人结算，在付款前，开具发票给采购人。

2、**付款方式：**按项目进度付款，货到支付合同总价的 40%，所有产品安装完成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60%。

七、包装：包装必须适应货物特性和交通运输要求，以及国家有关标准或企业标准或合同要求。中标人应承担于包装、防护措施不妥引起的所有损失的责任和费用。

八、运输及安装：

1、中标人负责所有货物的运输。确保货物安全、完整到达使用地点，运杂费、安装费用包含在总价内，包括货物从供货地点到使用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安装费等。

2、所有货物在运输、搬运、安装的过程中，造成采购人损失的，由中标人修复或更新。

3、中标人可根据交货期、运输条件自行选择运输方式（另有规定的除外），承担一切运输费用。

九、质量保证

1、中标人提供货物必须是原品牌制造厂制造的最新工艺、生产的最新产品，且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技术指标等要求，并在质保期内、外应对由于产品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质量问题负责。

2、所供货物必须是经过办理正常手续的全新产品。

3、所供货物是经过国家法定检验、注册、准许市场销售的合法产品。

4、货物性能稳定、具有较好的使用效果，质量保证措施完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5、在质保期内，如果发现货物的质量、规格、技术指标等存在与合同中任何一项不符，采购人可在最短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提出索赔。同时通告采购代理机构。

6、中标人应当明确售后服务公约，承诺免费服务条件。

7、对于存在质量问题或者短少的产品，中标人应在接到采购人的通知 2 个工作日内负责修复，调换、重新制作或补齐。

8、在最终验收后的质量保证期内，投标人应对设计、工艺或材料等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费用）。质保期满后如出现此类问题亦应负责。

9、对于未按约定提供质保服务的中标人或违约的中标人，采购人将拒绝其参加采购人单位的政府采购项目。且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质保，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有权从质保金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应由中标人支付。

十、技术保障：提供质保期内全年 7×24 小时的技术咨询服务。中标人应随同货物提供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包括产品合格证、检测报告、使用说明书、进口产品中国商品检验局出具的商检合格证明、装箱清单、维护手册、保修卡、其它资料），现场安装、调试、试运行技术保障服务。

中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质量保障人员、资源不足或者执行不力，给项目质量带来的风险超出采购人认定的允许范围时，采购人可终止本项目的合作并进行索赔。

十、采购项目执行内容调整

采购项目执行内容需要调整时，经采购人同意后，可以对相应的原材料或产品进行调整，并协商确定价格差额计算方法和负担办法。

十一、产品设计变更

中标后，生产加工产品的设计、数量需要变更、调整时，应办理相应的变更、调整审批手续，并协商确定设计变更、数量调整后的产品价款计算方法和工期顺延等事宜。

十二、验收

1、由采购人实施验收。

2、验收依据：验收须以合同、招投标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项目实施单位应在初验前提供详细的初验方案，经采购人认可后执行。

中标人在项目验收前需向采购人提出项目验收申请书。申请书须说明要求验收的功能和性能描述，是否达到招标书和用户实际使用要求，在验收申请提出前是否已经进行了测试，是否提交了项目验收的过程、验收测试的模拟数据、测试报告等。

中标人须配合采购人进行项目交付验收。项目交付验收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基本条件：

- (1) 满足验收条件。
- (2) 初验合格。
- (3) 试运行正常或者出现的问题已经得到解决。
- (4) 提交项目验收的所有资料。

十三、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四、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

十五、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六、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中标人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人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中标人要求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人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中标人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七、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采购代理机构各执壹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十八、其它（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附合同参考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2023年__月__日，（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以公开招标方式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进行了采购。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中标人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该项目中标人。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 1.2.1 货物名称：_____；
- 1.2.2 货物数量：_____；
- 1.2.3 货物质量：_____。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元（大写：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总价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

中标人承诺在采购人办理支付手续前，为采购人出具等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上述时间不包括采购人正常办理支付报批手续的时间。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付期限：

1.5.2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

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1.7.2 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 合同签订地 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一、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

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付款方式：

中标人承诺在采购人办理支付手续前，为采购人出具等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上述时间不包括采购人正常办理支付报批手续的时间。

2.7 技术资料 and 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且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那么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 10%；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

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通知和送达

2.18.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8.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9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20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20.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20.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1 履约保证金

2.21.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

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价 10%的履约保证金；

2. 21. 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届满之日起 一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 21. 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 22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1	按照招标文件的约定执行。

注：最终以中标人投标文件响应条款为准修订。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本格式要求编制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前，请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全部编制完成，并加盖公章后，编制相应页码，胶装成册，按规定封装。

项目编号：LR2023-ZC0502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投 标 人： _____

时 间： _____

目 录

- 第一部分 投标函
- 第二部分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 第三部分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授权书
- 第四部分 投标人资质证明文件
- 第五部分 投标方案说明
- 第六部分 承诺书

第一部分 投标函

陕西里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 LR2023-ZC0502 号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次投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愿负法律责任。

1、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合格产品和全面技术、售后服务保障。

2、如若中标，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文件及承诺条件，全面签约并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共___份，其中正本___份，副本___份；电子版 U 盘___份；开标一览表___份。

4、我方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_____

5、我方已详细阅读和核实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6、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本次招标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

7、我方的投标文件在开标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___日历日。

8、所有关于本次投标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方式联系：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 编：_____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

单位：万元

报价内容 投标内容	投标报价	项目交付期 (日历日)	质保期
投标报价：人民币（大写）		¥	元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			

注：开标一览表除在投标文件正副本正装订外，另制作一份单独封装在一个信封中，封线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标识。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附表 1: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

共 页, 第 页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其他	单价	合计
1								
...								
...								
N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 元)	

注: 本表中的“总报价”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一致。各子项分别报价。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附表 2:

技术指标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

序号	名称	招标要求 技术指标	投标文件 技术指标	偏离情况	偏离说明

说明:

1、请按所投项目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招标文件的“招标内容与要求”中的技术要求认真填写本表。如有漏报、瞒报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指标，将视为负偏差。偏离情况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偏离说明对偏离情况做出详细说明；如果未填写偏离情况或偏离说明的，则该项指标视为负偏差。

2、投标人应按投标产品实际情况填写。

3、投标人响应技术要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按照实质性不响应处理。对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将报送采购监管部门，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罚。

4、本表须如实逐项填写，不得空项。

5、技术指标前后内容表述不一致的，则视为负偏差。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第三部分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陕西里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企 业 法 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税务登记机关		
	机构代码证号	(若三证合一则填统一信用代码证号)	
法 定 代 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 定 代 表 人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原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陕西里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_（投标人名称）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_____授权本公司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_____为
本项目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进行投标、
洽谈、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投标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被授权
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本授权书于开标之日起签字生效，有效期_____天。

投标人（公章）：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签字）：

职务：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说明：

1.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计算不得少于九十天。
2.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涂改无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

第四部分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的资格条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公司）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详细注册地址）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 ），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 ）。现有员工数量为（ ），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专业能力、数量），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本单位郑重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 1、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已就上述不良信用行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了查询。我单位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单位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单位中标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单位自行承担。同时，我单位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投标方案说明

- 一、企业简介（须提供投标人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格式后附）；
- 二、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响应说明；
- 三、技术参数及方案；
- 四、产品彩页资料；
- 五、履约能力；
- 六、售后服务及培训措施；
- 七、保证金缴纳凭证；
- 八、业绩证明材料；
- 九、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担保函（格式后附）。

（各投标人根据采购内容及要求，可自主编写投标方案说明，包含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投标人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投标人股东及股权证明（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红章）。

2、投标人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它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2-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2-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2-3、单位负责人：_____

3、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备注：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承诺函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特别提醒：

1、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如投标人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2、中标人享受本项目价格优惠扶持政策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开。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若是则提供，不是则可不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备注：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投标担保函

(适用于投标保证金保函)

保函编号：

致陕西里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下称受益人)：

鉴于_____(下称被保证人)将于__年__月__日参加贵方招标编号为_____(采购项目编号)的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我方接受被保证人的委托,在此向受益人提供不可撤销的投标保证：

一、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币种)_____元(小写)_____元整(大写)。

二、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为该项目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 28 日(含 28 日),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须通知我方。

三、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如果被保证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受益人可以向我方提起索赔：

1、被保证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合同；

3、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4、被保证人中标后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交纳代理服务费。

四、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我方收到受益人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书面索赔通知后,将不争辩、不挑剔、不可撤销地立即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

五、受益人的索赔通知应当说明索赔理由,并必须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送达我方。

六、本保证担保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

七、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届满,或我方已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我方的保证责任免除。

八、本保证担保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九、本保证担保以中文文本为准,涂改无效。

保证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单位地址：_____ 电话：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I

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诚信经营，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投标人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的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它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承诺书II

致：陕西里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1、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2、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3、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保证为正品。近三年因设备供货问题（水货、替代品、次品、翻新品等）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4、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谈判采购项目的谈判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谈判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5、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6、参加本次谈判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7、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8、认真履行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谈判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投标保证金退还信息表

致：陕西里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为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提交的保证金¥_____万元，按招标文件

规定退还至下列账户：

收 款 单 位	收款单位名称			
	账号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行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备注：各投标人请正确填写《投标保证金退还信息》，招标结束后，将根据所提供信息准确及时退还各投标人保证金。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格式 A:

致：陕西里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正本或副本）

（开标前不得启封）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格式 B: 开标一览表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里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开标前不得启封）

投标人名称： （公章）

陕西里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31号凯创国际2幢1002室

电 话：029-68926580